

国家水土保持监测站点优化布局工程

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国家水土保持监测站点优化布局工程（勘察设计）（招标项目编号：S110000A001033670001），已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国家水土保持监测站点优化布局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农经〔2023〕589号）），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水利建设投资（出资比例100%），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为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招标人为水利部水土保持监测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对遴选纳入国家监测站点体系的已有站点进行升级改造，对新建监测站点进行设施建设和观测设备配置，完成基本覆盖全国水土保持区划8个一级区、40个二级区、115个三级区的国家水土保持监测站点布局，构建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的水土流失监测系统，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的国家水土保持监测体系，促进形成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的核心能力。工程分为水土保持监测站点建设、智能管理分析平台建设2部分。水土保持监测站点主要是建设国家水土保持监测站点198个（其中利用原有监测站点124个，新建监测站点9个，共享其他单位监测站点65个）；智能管理分析平台主要是对水土保持监测站点数据管理系统进行信息化升级改造，对国家级站点的监测数据进行智能化采集、实时传输、自动入库和大数据管理，实现协同计算和数据综合分析等功能。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国家水土保持监测站点优化布局工程勘察设计。阶段范围包括初步勘察、初步设计、扩大初步（招标）设计、详细勘察、施工勘察、施工图设计等阶段。工作范围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地质编录、编制设计文件、编制设计概算、提供技术交底、施工配合、参加试车（试运行）、编制竣工图、参加竣工验收和发包人委托的其他服务。

2.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之日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 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同时应具有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水土保持）专业设计或水利行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

(2)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经审计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5年（2018年7月6日至2023年7月5日）应至少具有1项已完成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或水利工程类设计业绩。

(4) 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②投标人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③投标人未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④投标人未在最近三年内（2020年7月6日至2023年7月5日）发生重大勘察或设计质量问题；

⑤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⑥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中国（北京）”网站（<http://jxj.beijing.gov.cn/creditbj/xyfw/index.jhtml>）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⑦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单位、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5)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应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①拟派勘察负责人应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②拟派设计负责人应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

③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拟投入的主要技术和管理人员应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7) 勘察设备要求： / 。

(8) 其他要求： / 。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2023年6月15日9时00分起至2023年6月20日17时0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线下购买+网络下载。



4.2.1 线下购买：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前往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11号楼)线下购买招标文件。需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邮费50元。

4.2.2 网络下载：

潜在投标人可同时通过“润泽中招联合平台”自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润泽中招联合平台”客服电话：17633091229 或 010-86397110(工作日 9:30-12:00 13:30-17:00)。招标文件以纸质文件为准，电子招标文件仅便于投标人使用。

4.2.3 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方式及发票领取：

(1) 文件费用：人民币（大写）伍佰元整（¥500.00），售后不退。

(2) 支付方式：登录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hinabrr.com>）完成下列操作流程：网站首页→招标公告查询到欲报名项目的招标公告→点击该招标公告所在页面最下方的“立即投标”按钮→跳转至江河润泽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润泽中招联合平台”）进行登录（首次登陆须进行免费注册）→点击“寻找招标项目”→找到本项目点击“立即投标”→选择相应标包后点击“立即购标”→选择对应支付方式进行下单支付，完成支付操作后应保存支付成功的截图。“润泽中招联合平台”客服电话：17633091229 或 010-86397110(工作日 9:30-12:00 13:30-17:00)。

(3) 发票领取：选择“我需要发票”的潜在投标人可通过“润泽中招联合平台”自行下载发票，发票一律为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

4.3 其他要求：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并绑定数字证书（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7月6日11时30分

递交方法：现场纸质文件递交。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递交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政务服务中心五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平台3开标室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7月6日11时30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 号政务服务中心五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平台 3 开标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网站（<http://www.mwr.gov.cn>）、中国水土保持监测网（<https://www.cnscm.org>）和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hinabrr.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水利部水土保持监测中心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南滨河路 27 号南滨河路住宅小区 7 号楼 A 座 10 层

联 系 人：常丹东

电 话：010-63207073

邮 箱：3065983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11 号楼

邮 编：100070

联 系 人：白俊平

联 系 电 话：010-53105841

邮 箱：chinabrr10@163.com

